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07-005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近日，部分公共传媒上出现了所谓东华科技“超特大利好”的传闻，传言公司在“河北和新疆的在谈项目合同额可能到5亿元，在10月上旬左右能定下来”、“淮北项目总承包合同在5亿左右”、“新疆两个项目合同金额在24亿左右”等，并引起了公司股票价格的较大波动。

二、澄清说明

1、公司目前在河北省境内未有正在洽谈的工程总承包项目。

2、公司在新疆境内正在实施的项目有二个，其一是新疆大黄山焦炉气制合成氨项目，项目投资52000万元，公司承担了项目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设计合同签订于2006年8月，设计收费1260万元。其二是新疆天富60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一期工程，项目投资120671万元，公司承担项目的初步设计工作，初步设计合同签订于2006年11月，初步设计收费360万元。上述二个合同已在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二章：募集资金运用——三、募集资金相关情况——（二）补充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运营资金）中作了披露。需要提醒投资者注意的是，以上二个项目本公司承担的是设计工作，并收取总计1620万元的设计费用。如不实施工程总承包，二个项目投资额度的多少对公司收益影响不大。

目前，新疆大黄山焦炉气制合成氨项目原定2007年3月完成初步

设计，由于项目前期有关审批等原因，初步设计至 2007 年 9 月才能完成审批，施工图设计工作也将相应顺延。新疆天富 6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一期工程，由于项目的投资主体发生了变化，新的投资主体将成立新的公司，且正在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因此，上述二个项目业主是否采取总承包模式建设，本公司能否在项目总承包投标过程中中标等等，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此外，公司目前在新疆没有其他在洽谈的总承包项目。

3、公司在淮北实施的项目是临涣煤焦化综合利用一期工程甲醇装置总承包工程，该项目总包合同于 2006 年 1 月 10 日生效，已在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十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发行人赢利能力分析——（二）发行人最近三年收入及其结构变动分析）中作了披露。目前在淮北没有其他在洽谈的总承包项目。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业务信息，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及控股股东认真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没有违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规定。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五日